

嘉南藥理大學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課程暫行處理原則

109年4月1日教務會議通過

- 一、嘉南藥理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保障全校師生安全，提供學生安心就學環境，依教育部2020年1月27日「因防疫無法返校學生彈性修業機制」及與本校2020年2月12日校園防疫小組會議通過之「嘉南藥理大學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安心就學措施」，特訂定「嘉南藥理大學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課程暫行處理原則」(以下簡稱本原則)。
- 二、本原則適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防疫期間。
- 三、防疫期間符合下列條件之課程者，得依本原則調整課程教學方式：
 - (一)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或命令，因禁止入境而無法返台就學之本校學生所修讀之課程。
 - (二)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或命令，應採行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之老師所開授之課程。
 - (三)其他因疫情影響，授課教師以專案提出申請，經系(所、學位學程)、院主管同意，教務長核准之課程。
- 四、授課教師於防疫期間應掌握學生修課出席情形(例如點名或固定座位表)。學生因無法入境、確診、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健康管理或發燒，應事先請假，請假不列缺席扣分。
- 五、授課教師得採下列方案調整教學方式：
 - (一)符合第三點第一項者：由授課教師採同步、非同步錄播或自行協調視訊等方式，提供無法入境學生於網路教學平台閱覽學習。非受疫情影響之學生，仍全程實體授課。
 - (二)符合第三點第二項者：課程得採非同步錄播後傳送本校網路教學平台，提供選課學生於網路教學平台閱覽學習。申請方式由授課教師填具「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彈性網路補課申請書」，經開課單位主管、圖書資訊館數位教學組、教務處課務組核准後執行。
 - (三)符合第三點第三項者：課程得採非同步錄播後傳送本校網路教學平台，提供選課學生於網路教學平台閱覽學習。申請方式由授課教師填具「嘉南藥理大學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彈性網路補課申請書」經專案核准後執行。

(四) 符合申請彈性網路補課課程，應於學期結束後填具「嘉南藥理大學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彈性網路補課成果報告暨教學實施檢核表」經開課單位課程委員會評估後，將委員會意見與改善措施填列於「檢討與改進措施」欄位，經系/中心課程委員會與單位主管核章後，擲交圖書資訊館數位組，作為檢核與評鑑之依據。

(五) 其他：開學後課程如因特殊情形須調整教學方式，授課教師得提出調整教學方式申請，經教務長同意後，得彈性處理。

六、 經本校「網路教學委員會」核准執行之網路教學課程，於防疫期間如遇特殊情形，須調整授課方式者，請依規範填寫網路教學課程異動申請書，課程調整得視情況彈性放寬線上授課週數，不受「網路教學實施準則」及「網路教學實施作業規範」之線上次數限制。

七、 教師經確診為住院隔離時，其應授課程依本校「嘉南藥理大學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停課補課及復課措施」辦理。

八、 課程應變調整情形應公布於本校各教學單位網頁、課程查詢網頁及網路教學平台，提供修課學生完整訊息。

九、 授課教師因疫情影響其課程評量方式可彈性調整，以書面報告、視訊專題報告、線上測驗或視訊測驗等多元方式，評量學生學習成果，調整後評量方式應公告學生周知。

十、 防疫期間，教室應定期消毒並保持教室通風。授課教師可依課程需要調整於戶外安全空間進行教學活動。

十一、 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與相關政府單位之法令與規定辦理。

十二、 本原則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